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董事均出席本次会议
- 本次会议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10月9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10月9日16:30在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东众路25号公司办公楼五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公司董事长余军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莫慧及职工代表董事苏芷晴已回避表决。

鉴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拟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1名激励对象在知悉公司筹划股权激励计划事项后至公司公开披露股权激励计划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为确保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合法合规性，出于审慎考虑，公司决定取消前述激励对象参与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资格。根据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及公司2026年第

二次临时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调整。调整后，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人数由 28 人调整为 27 人，并将前述激励对象原拟获授的股票期权份额在其他拟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数量保持不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原尚股份关于调整 202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9）。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莫慧及职工代表董事苏芷晴已回避表决。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确定以 2026 年 10 月 9 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21 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 262.00 万份，行权价格为 27.77 元/份；向符合条件的 6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78.34 万股，授予价格为 13.89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原尚股份关于向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0）。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9 日